

借來的禮物－「又到聖誕」系列

劉少銘牧師 (主任牧師)

12/12/2021 講章摘要



劉少銘牧師

選用經文：列王記下 4:1-7；羅 11:5-6

聖誕節令人想起收禮物。小朋友會特別高興，大人也很歡樂。我們知道聖誕節的禮物就是主耶穌作為人，成為嬰孩，降生在馬槽，為人類帶來真正的平安和盼望。我們先看以利沙的神蹟，然後帶出這主題的反思。

以利沙的神蹟

以利沙的神蹟是以利亞神蹟的雙倍：「感動以利亞的靈加倍感動他」- 這是以利沙的禱告蒙應允的明證。從列王記下 2 章至 13 章，一直記載了他所行的 22 個神蹟；今早的經文是記載先知所行的第 5 個神蹟。先知門徒的妻子因丈夫死了而債務纏身，無力償還，要來找先知求救。債主來追債。有地取地；沒地就取人為奴。而家中只餘一瓶油，甚麼都沒有；這是古代典型孤寡貧寒和寄居者生活的寫照。我們今天或許沒有這種經歷，但用屬靈的眼光看看我們的境況是怎樣？這種處境正如罪人在罪的權勢下被壓榨的情景。需要有人開恩，甚至神開恩，幫我們還清罪債。以利沙所行的神蹟涉及三個條件：首先是別人的幫助。寡婦要向鄰舍借來器皿；其次是上帝的幫助；以一瓶油倒出來填滿各樣盛載器具。這是神蹟；是神親自供應。最後是自己的參與。這家人要關上門，不是為了公然引別人注意，而是用順服信賴的心，親歷神的恩惠和憐憫，回應耶和華先知的指示。並且，變賣神供應的油，以還債和糊口。常言道：「人盡人所能，神做人所不能的事。」

我對這神蹟體會有三方面：

神蹟的體會：1) 用我們的生命來承載上帝的膏油。接收他的禮物。簡言之，我們是接受者。我們對神的供應說聲多謝。常存感恩。在神面前，我們是受惠者。

神蹟的體會：2) 我們面對別人需要應有怎樣的態度。這句話：「我可以為你作甚麼？」(列王紀下 4:2) 發人深省。這是出於憐憫的問號：不是你要為我作甚麼？而是我可以為你做甚麼？我們生活中常常看顧自己的事，卻沒有時間看顧別人的事。聖誕節帶出一種文化，我們也去留意別人的事，好使我們與別人一同享受歡樂。哥林多後書 9:8 說：「上帝能將各樣的恩惠多多的加給你們，使你們凡事常常充足，能多行各樣善事。」耶穌常提醒我們：「我來不是要受人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並且捨命，作多人的贖價。」(馬太福音 20:28) 因此，我們反思：我們面對別人需要有怎樣的態度？

神蹟的體會：3) 我們是別人的器皿，使他們滿得脂油。請留意用器皿載油。而器具是借來的。器皿沒了，油就停止。換言之，沒有器皿，就沒有油的供應；若我們停止成為器皿，別人就未能體會神所供應的油。聖經提醒我們要作貴重並神所喜悅的器皿 (提後 2:20-21)。我們有沒有珍惜看重自己是上帝貴重的器皿，合乎主用？在這裡，我們記得別人是受惠者，我們助他們領會上帝的恩。上帝招呼我們成為屬靈的器皿。

聖誕節的禮物－借來的禮物

聖誕節不單是我們領受神賜的禮物；我們也幫助別人領受這禮物。因此聖誕節除了分享禮物的好時機，也是周濟窮人的時刻；也是傳福音的好時機。將臨期是頌讚主恩的佳節；也是分享主恩的佳節。為甚麼今天主題稱為「借來的禮物」。因為我們不能在自己裡面找到，這是神所賜。有一天，我們這器皿要留在世上，不能帶走；但功用已發揮了。

神給我們的恩典，就是一份禮物，不是講我們付的代價，而是上帝為我們付出的代價。生活愈富裕，禮物愈多，我們就對禮物沒有那麼珍惜，或者在禮物中分等次。但這份禮物是生與死的禮物：不只延續一天的生命；而是延續永恆的生命。這份禮物只有透過耶穌而得到。預祝你聖誕快樂，得這寶貴的禮物。